

证券代码：688682

证券简称：霍莱沃

公告编号：2023-057

#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 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与章程附件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霍莱沃”）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经审议一致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与章程附件的议案》，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

公司主营业务电磁测量系统由微波暗室、测量设备及测量软件等构成。为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及交付效率，公司拟申请微波暗室的相关设计等资质许可，主要服务于公司承接的电磁测量系统业务，而不对外承接其他工程设计、建筑设计或建筑施工等业务。鉴于上述情况，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一般项目“工业工程设计服务”及许可项目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、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、建设工程施工”；经营范围其余表述按照工商登记规范性表述的要求予以更新（最终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变更前经营范围：

电子系统及其产品、软件的开发；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的开发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电子产品、软件、计算机、通讯产品的销售；商务咨询；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#### 变更后经营范围：

一般项目：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

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、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、建设工程施工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
## 二、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<p>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电子系统及其产品、软件的开发；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的开发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；电子产品、软件、计算机、通讯产品的销售；商务咨询；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</p>	<p>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<b>一般项目：软件开发；软件销售；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；工业工程设计服务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电子产品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</b>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<b>许可项目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、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、建设工程施工。</b>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</p>
<p>第六十九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监事会主席主持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大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	<p>第六十九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<b>由副董事长主持。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</b>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</p> <p>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监事会主席主持。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。</p> <p>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，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。</p> <p>召开股东大会时，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，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，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，继续开会。</p>

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不设副董事长，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可设副董事长。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， <b>副董事长由董事长提名，并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</b>
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 <b>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。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</b> 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
注：上述信息最终以公司工商登记信息为准。

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公司依据上述内容相应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章程附件中相关条款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披露，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2月13日